

汝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汝州市应急管理局严格遵循国家及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围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重点领域，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主动公开政策文件、工作动态、执法信息等各类政府信息，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的主动性、规范性。

（一）主动公开：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43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均依法按时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指定专人负责政府网站相应栏目及政务新媒体的日常运维，定期检查链接可用性、信息时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微信公众号《安全汝州》发布近 200 条信息，内容涉及科普、提示、工作动态等多个方面，全面及时地向社会传递信息，成效显著。

（五）监督保障：规范信息处理全流程，建立标准化流程，严格实行“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在信息发布前必经内容准确性核验、合法性审查及保密安全筛查，确保公开信息合法、准确、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5.9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主要问题：网站上发布的工作动态、政策文件，专业术语多，通俗表述少，老百姓看了可能不太明白。
- （二）2025 年存在问题改进情况：对于重要的政策或复杂的工作流程，多以微信公众号发文辅助解读，配上相关的图文详解，更加清晰明了地呈现在公众面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5 年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费用。